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 300599 证券简称: 雄塑科技 公告编号: 2020-00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与董事会认真审议和表决, 形成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外投资暨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经审议,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3000万元人民币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每股8.0244元人民币的价格获得标的公司增发的373.8582万股,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月2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暨签署股份认购协议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月2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暨签署股份认购协议的公告》。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外投资暨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经审议,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3000万元人民币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每股8.0244元人民币的价格获得标的公司增发的373.8582万股,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月2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暨签署股份认购协议的公告》。

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日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 300599 证券简称: 雄塑科技 公告编号: 2020-005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监事会认真审议和表决, 形成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外投资暨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经审议, 监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3000万元人民币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每股8.0244元人民币的价格获得标的公司增发的373.8582万股,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月2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暨签署股份认购协议的公告》。

经审议, 监事会同意公司与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于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月2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暨签署股份认购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建设期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日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南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建设期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南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建设期延期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南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以下简称“海南募投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19年7月31日调整至2020年12月31日, 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7年8月24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57), 公司将原募投项目“江西新型塑料管材及配件项目(第一期, 年产82,000吨)”分拆为募投资金13,000万元用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雄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雄塑”)投资建设“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 《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完成后, 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海口市高新区管委会按照“统一规划、分期供地、分期实施”的原则对海南募投项目用地划分为一期、二期供地用地。项目实施主体为海南雄塑, 于2018年11月30日取得项目一期用地的使用权利(土地面积为56827.55m2), 并与海口市国土资源局2018年12月31日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2019年4月26日公司按照海南雄塑取得不动产权证书, 目前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工程已完成。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实施主体. Includes rows for 江西新型塑料管材及配件项目, 河南新型PVC管材, 海南雄塑研发中心技术改造等项目.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实施主体. Includes rows for 海南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 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 雄塑研发中心技术改造等项目.

注: “江西雄塑”是指“广东雄塑科技实业(江西)有限公司”; “河南雄塑”是指“河南雄塑实业有限公司”。

是本着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而做出的谨慎决定, 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同意本次将海南募投项目建设期延期事项。

经审核,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海南募投项目建设期延期的事项, 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到账时间、项目实施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 仅涉及投资进度变化, 未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建设内容和实施主体, 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将海南募投项目建设期进行延期。

四、募投项目建设期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海南募投项目建设期延期, 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 仅涉及投资进度变化, 未调整项目的建设目的、投资总额、建设内容和实施主体, 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 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2016年12月2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65号)核准,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雄塑科技”)于2017年1月23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04元, 每股发行费用为人民币0.596,80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517.20万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实施主体. Includes rows for 江西新型塑料管材及配件项目, 河南新型PVC管材, 雄塑研发中心技术改造等项目.

注: “江西雄塑”是指“广东雄塑科技实业(江西)有限公司”; “河南雄塑”是指“河南雄塑实业有限公司”。

三、募投项目建设期延期原因
在项目运作的过程中, 为遵循海南自由贸易区关于土地政策实施的相关要求,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使用进度. Includes row for 海南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 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

六、备查文件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延期的核查意见。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日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签署股份认购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暨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塑旺”)及签署股份认购协议。现将本次对外投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高新技术企业在:
一、在科研方面, 标的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专利近300项, 获得美国FDA、欧盟CE、RoHS、REACH等多项国际认证, 荣获“中国驰名商标”、“广东省名牌产品”、“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品牌奖”等荣誉, 2019年10月9日入选“深圳创新创业企业70强”。

权益、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或其他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情形。

(二)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标的公司主营业务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
1. 塑料管材生产;
2. 塑料管件生产;
3. 塑料配件生产;
4. 塑料模具生产;
5. 塑料机械生产;
6. 塑料助剂生产;
7. 塑料原料生产;
8. 塑料回收处理。

三、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截至2019年11月30日, 标的公司总股本为11,007.2121万股, 投资方同意出资3,000万元人民币(下称“总出资额”), 以8.0244元/股的价格向标的公司认购股本增发的373.8582万股。

截至2019年11月30日的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资产负债状况。标的公司承诺, 标的公司不存在发生在2019年11月30日之前且在财务报告未列明的、尚未结清的或有负债(包括但不限于):
(一) 违约及其责任
1. 本协议生效后, 双方应严格按照本协议规定全面、适当、及时地履行其义务及约定, 若本协议的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 均构成违约。

二、标的公司的主要情况
1.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投资标的的名称: 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32548890
公司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城工业园3号厂房四层
法定代表人: 冯耀平
注册资本: 11,276.7554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04-16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塑料管、塑料管件、塑料配件、塑料模具、塑料机械、塑料助剂、塑料原料、塑料回收处理; 塑料管、塑料管件、塑料配件、塑料模具、塑料机械、塑料助剂、塑料原料、塑料回收处理。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1-11月. Includes rows for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股东权益.

注: 以上数据由我司独立聘请的审计师事务所及评估机构进行审计、评估后所得。
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以增资的形式参股雄塑旺新材料, 每股价格为人民币8.0244元/股; 公司将持有标的公司373.8582万股。

三、投资协议的违约责任
(一) 截至2019年11月30日, 标的公司总股本为11,007.2121万股, 投资方同意出资3,000万元人民币(下称“总出资额”), 以8.0244元/股的价格向标的公司认购股本增发的373.8582万股。

六、备查文件
(一)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三) 关于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
(四) 广东中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日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雄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雄塑”)投资运营“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 分期供地、分期实施的原则取得项目用地, 项目二期供地20,000.54平方米, 海南雄塑于2019年10月10日通过竞拍方式获得海口市东产产业园B0204-3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并取得《海口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成交确认书》, 2019年10月22日, 海南雄塑

与海口市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4. 不动情况: 单独所有
5. 共有情况单元号: 460107 102005 GB02153 W0000000
6. 用途: 工业用地
7. 权利性质: 出让
8. 宗地面积: 20000.54 m2
9. 使用期限: 2069年10月31日止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土地使用权的取得, 确认了土地的使用权及期限, 消除相关产权不确定的风险, 有助于增加公司的资产质量, 促进海南雄塑的可持续发展。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日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 经审慎核查, 就雄塑科技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延期事项进行审慎核查, 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如下:

一、关于对外投资暨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签署股份认购协议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暨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塑旺”)及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布局要求, 公司聘请第三方专业中介机构对雄塑旺新材料进行资产评估, 财务尽职调查并签订了相应的报告,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塑旺”)及签署股份认购协议。

一、关于对外投资暨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签署股份认购协议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暨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塑旺”)及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布局要求, 公司聘请第三方专业中介机构对雄塑旺新材料进行资产评估, 财务尽职调查并签订了相应的报告,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参股雄塑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塑旺”)及签署股份认购协议。

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将海南募投项目建设期进行延期。

独立董事签名: 郑建江 赵建青 肖泉
年 月 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延期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 “保荐机构”)作为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塑科技”)、“发行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 经审慎核查, 就雄塑科技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延期事项进行审慎核查, 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Includes rows for 江西新型塑料管材及配件项目, 河南新型PVC管材, 雄塑研发中心技术改造等项目.

可使用的状态, 项目建设期延期的原因如下:
在项目运作的过程中, 为遵循海南自由贸易区关于土地政策的相关要求, 海口市高新区管委会按照“统一规划、分期供地、分期实施”的原则对“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用地划分为一期、二期供地用地, 项目一期供地56,827.55平方米, 海南雄塑于2018年11月30日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2019年4月26日公司披露海南雄塑取得不动产权证书, 目前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工程已完成。2019年10月10日海南雄塑取得项目二期用地的使用权利(土地面积20,000.54m2), 并于2019年10月22日与海口市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并于近期取得不动产权证书。

项目”延期, 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本着对股东及利益负责的原则, 充分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 密切关注市场化, 加强对项目进度变化的跟踪和把握, 使该募投项目早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并实现预期效果。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Includes rows for 江西新型塑料管材及配件项目, 河南新型PVC管材, 雄塑研发中心技术改造等项目.

二、本次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延期的核查情况
1.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延期的原因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 上述4项“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但该项目尚未达到预定

二、本次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延期的核查情况
1.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延期的原因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 上述4项“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生产、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和现代农业设施基地”项目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但该项目尚未达到预定

项目”延期, 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本着对股东及利益负责的原则, 充分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 密切关注市场化, 密切关注市场化, 加强对项目进度变化的跟踪和把握, 使该募投项目早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并实现预期效果。

保荐代表人签名: 夏晓辉 朱陈超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0日